

緒論

一、研究動機與目的

長久以來，由於地理環境的差異、民族眾多而複雜、歷史發展的不平衡以及外來文化的影響，造成了東南亞文化尤其 19 世紀後的發展更趨多元、異質和複雜化¹。而在歷史的長河中，該區文化也隨著五光十色的「異質文化參與」而發展，孕育出了一些兼融各文化卻又獨樹一幟的文化群體，以當時的貿易中心馬六甲 (Melaka) 為例，便曾發展出包括中華、馬來、印度和歐洲文化在內諸如：Baba (峇峇)、Serani(混葡萄牙血統)和Chitty(混印度血統)等的什錦文化。

在《馬來記年》(Sejarah Melayu)一書中曾經記載這樣一個故事²……話說西元 1457 年，中國明朝漢麗寶公主以親善大使的身份，帶了五百多名隨從，遠嫁當時南洋馬六甲王朝蘇丹滿速沙 (Sultan Mansur Shah, 1458~1471)，此後這些聚居在中國山 (Bukit Cina, 今之三寶山，位處馬來西亞馬六甲州)，並與當地女子結婚，落地生根，生下的後代：男稱「峇峇」(Baba)、女稱「娘惹」(Nyonya)³。對於這則峇峇及娘惹起源之說，雖仍有待考證，但這段傳說卻說明了早在 15 世紀時，已有中國人在該區定居，且入鄉隨俗，溶進本土文化中。

在新、馬這兩個多元民族的國度裡，各民族的文化與認同亦多元(源)而複雜，尤其華人文化，在表面看似單一的文化裡，卻存在著幾個不同的分支，其中「峇峇(華人)文化」便是一個「似異文化」模式。峇峇的歷史文化乃多元紛呈的「馬來亞」文化遺產的一部份，它不僅包含了華人的傳統文化特性(有些保留甚至比華人更傳統)，同時兼容馬來文化特徵，而後因西方殖民者的文化入侵，在政治甚至文化認同上曾一度親英(國)，這種奇異的文化結合便成了所謂的「峇峇文化」⁴。其融入異民族，而又異於原民族的文化及其後衍生出的認同問題，

¹ 此處所指東南亞包括 10 國，即汶萊、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新加坡、越南、寮國、柬埔寨及緬甸。

² 此書是 1612 年敦·斯利·拉囊奉王命對早已流傳的《馬來由傳紀》進行加工改寫，文啓自紀元前的亞歷山大之東征印度，以其為馬來王族之始祖，接著以大幅篇章詳述馬六甲王朝的興起，以至葡萄牙殖民主義者的入侵和王朝的覆滅。此為馬來古典文學中唯一以整個民族的歷史作為題材的作品。有說此書為了宣揚君權神授及王朝歷史之輝煌，吸收了許多神話傳說和民間之人物傳奇故事，故其所述史實仍待考證。而由於敦·斯利·拉囊曾任馬來柔佛王朝的首相，頗為熟悉朝政、宮廷內幕和社會狀況，所以本書之記述似又頗為詳實。此書在語言文字上向被譽為早期馬來古典文學之典範，更是對瞭解和研究馬來王朝的政治、文化和社會風貌不可或缺的參考資料。

³ 楊貴誼先生認為今日新馬的華族，除了有祖籍的區分外，且據歷史和文化背景的不同，也有土生華人(馬來語稱Cina Peranakan或Cina Selat，英文叫Straitsborn Chinese)和新客華人(Cina Totok或Cina Singkek)之分，而本文所謂「峇峇」(或稱海峽殖民地華人)，乃狹義指那些與當地原住民有著混合血統和文化身份、在殖民地時期具濃厚西方文化教育思想背景的土生族群而言，並不包括其他單一血統及文化的土生華人在內；因約定俗成所致，此概念亦廣義包含女性土生華人(娘惹)在內(詳見本緒論第二節)。

⁴ 此處所指「馬來亞」為獨立前的馬來聯邦與海峽殖民地，為英政府的行政規劃區，英國政權於 1824 年正式入侵馬來亞，其殖民統治至 1957 年才真正結束(其中 1942-1945 為日據時期)。海峽殖民地(Negeri-negeri Selat / Strait Settlement, 1826 年成立)包括檳城、馬六甲及新加坡三地，為峇峇的主要聚居區。

曾引起國內外學者的關注。

憑著對多重文化及語言的掌握，二次大戰前峇峇社會曾在馬來亞的社會政經上扮演著舉足輕重的角色。儘管如此，隨著日據時代的破壞、戰後民族主義的風起雲湧以至獨立後各民族意識(尤其華族和馬來族)不斷強化，人數較少的峇峇，他們在國家政經和社會文化上的發聲，也隨「輝煌年代」的過去而逐漸消音⁵。至今，許多人甚至新馬兩國人民雖知曉峇峇的存在，但一般對於這「少數族團」並沒有更深層的認識與認同，也因此往往造成他族對這群「唐人不唐人、番人不番人」的峇峇娘惹持有各種鄙視和成見。而峇峇本身長期處於從涵化回到涵化的流變中，其文化特性的轉淡、民族認同的徘徊、人口數的減少和家族「富不過三代」的宿命，也使該族迄今幾已步入黃昏。

近年來，台灣在積極開拓東南亞經貿關係的同時，在東南亞政治、經濟的認識上，已累積了頗為可觀的成果，惟這樣的瞭解卻往往忽略了屬於當地社會生活核心的文化層面，始終讓人有「抓不到癢處」之感。此外，隨著冷戰的結束，全球化進展，台灣經貿投資的南進政策，中國大陸的經濟改革開放以及海外華人的競相「返國」瓜分這塊經濟大餅，許多相關的學術研究觸角也開始廣泛的延向有關「華僑」、「海外華人」、「華裔」及「華族」等的認同議題上，尤其東南亞各國的華族研究，更所在多有。然而，綜觀所有以漢文撰寫的研究資料，以「華人」等為主題的各方面研究可以說是獨佔鰲頭，其他「東南亞民族」的相關研究則數量有限，甚至對於在馬來半島上長期和華族在社會政、經、以及文化上休戚與共的峇峇研究，卻是少得可憐。而國內(新馬)外以外文(英文為主)研究峇峇者雖不乏其人，卻多屬於廣泛性的社會文化研究，屬於專題者則多投注於該族群呈現出強烈「異國情調」的物質文化上，對於作為「精神糧食」或「載體」的「文學」，由於資料短缺、作品的亡佚與其他主客觀因素，相較於印尼地區近年在「土生華人(Peranakan Cina)文學」上的頗有斬獲，新馬「峇峇文學」雖已有 Claudine Salmon、陳志明及楊貴誼等學者的努力拓展，卻仍是有待深耕的園地。

再就「比較文學」的方向思考，若說「文學即人學」，撇開硬性的學術論述(科學、政經、純文學)，轉入民族文學的殿堂，或許筆者會不自覺的嘗試以「界定民族文學的三條件」(即作家族屬、書寫語言和題材的民族特色)來為我所認識的「馬華文學」和民族文學劃上等號，然則，在這屬於「中華文化視線」下的文學世界裡，自早初(可溯至二戰前)的「僑民意識」到近年來的「本土意識」，主流作品的題材風格雖也蘊含有別於中國文學的「蕉風椰影」特色，然則在內容人物方面，大部分作品仍情不自禁擁抱「中國情懷」，對於本土生活的內涵或其他民族尤其馬來文化的反映，卻始終保持一種淡漠的距離感⁶，此外，以當地其他

⁵ 此指整體峇峇而言，就個人而言，至今我們仍無法漠視諸如李光耀、陳禎祿及林文慶等人在新、馬(甚至世界)尤其華人社政、文化上的影響力。一般上，不管是內部或外部觀點，皆視 1830 年代至 1930 年代期間為峇峇文化發展的黃金歲月(Golden Age)，1940 年代隨著第二次世界大戰及日本佔領馬來亞的破壞，峇峇文化才急速走向沒落。

⁶ 「民族文學」，此指廣義的民族文學，而非少數民族文學(此概念尤在中國通行，以指涉相對主體漢族文學以外的其他民族文學)。「界定民族文學的三條件」，可參見磺溪文藝營—「第一屆

民族語言創作的嘗試也非常有限。反觀「峇峇文學」，在峇峇社會發展的黃金年代，便以他們的智慧，在馬來人還固守於本族的語言文學探索的當兒，就已利用其母語（即「土生馬來語」）進行創作⁷，並翻譯出大量中國文學作品，其為新馬各民族文化交流所做出的貢獻是難以抹殺的，尤其它在中國通俗小說翻譯工作上的成就，更是現今正統馬來學界所望塵莫及的。惟可惜的是，這點作為長期以來在方修等人主導的「馬華文學史觀」（實質指 1919 年以降的馬華新文學、以「華文」為絕對界定條件、走「現實主義」路線。）下，在「馬華文學史」的撰寫裡，卻連文學史「邊」也沾不上。

時至今日，所謂「馬華（新）文學」對峇峇著墨不多，而馬來文學因著語言的障礙和某些民族情結的作祟，亦未深觸這塊文學田。既有「我群」這種種對「他群」無心的忽略，那究竟「峇峇」及「峇峇文學」的定義(或本質)為何？源於何時何處？其社會文化、民情風俗及心理意識又是如何？「峇峇文學」因其語言的複雜性，其與中國文學、馬來文學之間的相互關係又是如何？其對於時代背景的反映及影響層面又應如何解讀？有鑑於以上種種問題，本論文首先將從峇峇的定義起手，探尋有關早期華人南來，被馬來半島各民族涵化的過程及結果，繼而介紹這一「民族團體」特有的社會生活及文化風俗，以期對峇峇一族及其歷史文化的形成演化有較深入淺出的瞭解，最後著重探討多元文化對峇峇的語言文學所產生的影響，以及其對中國文學、馬來文學甚至可能的他族文學的回應。簡言之，本論文欲以峇峇文學為中心，嘗試從「他群」的客觀視野去解讀分析該文學「我群」主觀意識下的「峇峇」，冀能以此研究一窺早期峇峇的社會文化、語言特色、文學風格和思想等。

二、研究對象與名詞界定

本論文研究的對象是「峇峇文學」，換言之，就是峇峇人的文學，這其中包括了峇峇的創作文學（口頭和書面）以及翻譯文學。本研究的假設是，這文學的基點是建立在峇峇這個民族集團上，因有峇峇這群人，因有著他們所使用的語言，才會衍生出峇峇文學這樣的東西。因此，在進入本文之前，我們有必要對「峇峇」的界定及社會文化有一個背景式瞭解。

台灣民間文學學術研討會」，林修澈，〈民族文學vs 國家文學〉，頁 25；吳重陽，〈緒論〉，《中國當代民族文學概觀》（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86），頁 1-38；同上《中國現代少數民族文學概論》（北京：中央民族學院出版社，1992），頁 1-3。「中國文學」，此指狹義之中國漢族文學而言。當然，馬華文壇當中曾以新馬其他民族為題材的不乏其人，例如商晚筠（〈小舅和馬來女人的事件〉）、夏麗赫（等）、李永平（〈拉子婦〉）及潘雨桐（〈婚禮〉）等，但這類的作品在量上仍相對少數。

⁷ 「土生馬來語」，或稱峇峇馬來語，一般認為乃一種漢語（福建話）和馬來語的混雜語。在語言的層階上，有人認為它算是馬來方言，有者認為它只是通用於菜市場等場所的低級或「巴利」溝通話語（Bahasa Pasar），當然也有諸如新加坡學者 Anne Pakir 等人堅持的「語言」位階；然而無論如何，回到十九世紀時期，「峇峇馬來語」已以羅馬字母拼寫，而其時的「正統」馬來語（文）則仍以借用自阿拉伯字母的爪夷文書寫。

峇峇，究竟是何許人也？這群因其體質與社會文化上的特殊性而被視為「半唐不蕃」的華人，身處在各時代背景中，曾經也擁有過許多內涵不一的代名詞：Baba (原馬來語，中文音譯為「峇峇」)、Peranakan (Cina)(土生華人)、Straits Chinese (馬來語：Cina Selat，中譯：海峽華人)、Straits-born Chinese (海峽出生華人或海峽土生華人)、僑生和僅稱女性的 Nyonya(娘惹)等等。因此，在給「峇峇」下定義前，若不先釐清這些稱謂背後的內涵及其間複雜的聯繫，「不明就裡」的定義只會造成更多概念混淆的現象。而這樣的「模糊地帶」對於筆者（作為他者）或峇峇人自我而言，都不是一件愉快的經驗。正如新馬當地著名的峇峇作家 Felix Chia 所形容：

Baba and Peranakan are always used as synonyms...consider how confusing and amusing it would have been if the Babas of Malacca had also been described, through sustained usage, first by the Portuguese by the equivalent in their own language, and then by the Dutch in their own way. The poor Babas would then find that even in naming them others had truly mixed them up!⁸

(譯文：峇峇和「土生(仔)」兩詞經常被等同使用……想想長久以來，馬六甲的峇峇是如何相繼被葡萄牙人及荷蘭人以各自的語言(詞)卻近乎類似的概念與方式稱謂之，這將是一件多麼混淆與滑稽的事。可憐的峇峇將會發現，即便在對他們稱謂時，別人也已經把他們變成「混雜體」。)

首先，單就漢字「峇峇」($\beta a^{22} \beta a^{52}$)一詞，不論是其中文「峇」字的來源，或其與原馬來語“Baba(h)”之淵源關係，都是一團謎。在東南亞華人的認知上，「峇峇」是馬來西亞、新加坡和印尼華人對馬來語“Baba(h)”的音譯⁹。據《集韻》、《正字通》、《玉篇》及《康熙字典》等古字(韻)書，「峇」字讀渴合切音湓，意為山形(《集韻·合韻》)，也有山窟之意，(《正字通·山部》)¹⁰。仔細分析，此「峇」(kè)不管在音義上都與南洋彼方之「峇」截然不同。更弔詭的是，現代漢語中甚至將「峇」字讀成「巴」，如把印尼之峇厘島(Bali)之「峇」讀為「巴」，即漢語拼音的“bā”，近年在字詞應用上，甚至有以「巴」取代「峇」之勢¹¹。這完全是現代以「普通話」為標準語的一些漢人以「巴」為「峇」的謬誤。

⁸ Felix Chia, *The Babas* (Singapore: Times Books International, 1980), pp. 7-8.

⁹ 參見王惠迪編著，《時代新加坡特有詞語詞典》(新加坡：聯邦出版社，1999)，頁10。

¹⁰ 參見漢語大字典編輯委員會編，《漢語大字典》第一卷(湖北辭出出版社、四川辭書出版社，1986)，頁771。

¹¹ 這問題最經典的「傑作」，當屬筆者返新馬調查期間翻閱的《新加坡街道指南》(2002中文完整版)一書，內中幾乎把所有含「峇」字的道路名稱替換成「巴」字。筆者撰寫本論文期間，欣喜得知這問題近期在南洋引起不少研究者的關注，如盧紹昌、鍾天祥、汪惠迪及張重興等人便針對「峇」字去留的問題，在新加坡報章和網路上進行討論。綜言之，「峇」字在現代漢語中可說是「罕用字」，如中國1981年公布的國際碼GB3212-80沒收「峇」字(這問題直到1989年新加坡學者到北京參加編碼會議時才被提起)，而權威性的《現代漢語字典》也直到2002年版才收入「峇」字。然而，「峇」字在新馬等地無疑是使用率非常高的文字，尤其在外來語名詞(如地名：峇都巴轄(Batu Pahat)、峇淡島(Batam)，人名：阿里峇峇(Ali Baba)等)的翻譯上，更屢見不鮮。基於「峇」字在「東南亞已經成為族群認同的一個標記」、翻譯上「名從主人」的原則及「電腦技術問題可解決」等考量，眾人皆認為宜保留「峇」字的使用。(詳見《聯合早報》，2002/12/23, 2003/01/07, 社論/言論/天下事版。)

人類學家陳志明便指出，「峇」應讀為國際語音學的“baba”，而不讀「巴巴」¹²。這好比在東南亞華人的觀念裡，「峇厘」(Bali)與「巴黎」始終是涇渭分明一樣。陳的說法糾正了南洋以外一般漢人對於「峇峇」一詞的「誤讀」，然而並沒有深入說明何以有此轉變或情況出現。個人認為，這些尤其在北方(官)話教育下的「華人」，其認為是「中華文化正統」的「華語」概念中並無此語音概念(源於中國華北的普通話中並不具國際語音學中的“βa”音)，現今的誤讀，說明了強勢的「漢文化」及具有深遠「漢字傳統」的「漢語」影響力，已完全掩蓋了「方言」(無文字的南方民族語言)存在的事實，換句話說，漢語(文)已經將南方民族的語言，吃到「方言」裡面去了¹³。然而在「族語」仍廣泛使用，也未廣受「北方話」入侵前，早期移居南洋的華人，要切實記下本身母語(如：Holo語)裡有，而漢語(字)完全無法表達的“βa”音，便只好另造新字。

新馬著名學者楊貴誼曾提及，「峇」字原來是由「山」和「合」這兩個漢字結合起來的雙聯造字，是根據馬來語baba這個據說是根源于土耳其語的詞兒音譯而成。這裡的山，指的是山地民族，即土著。早年那些與山地民族的婦女結合、或叫通婚的華裔(可能土生的，也可能是非土生的)他們傳下的混血後代，男的被稱為峇峇¹⁴。另外，盧紹昌也推測中國古字書的「峇」字為形聲字，字意與山有關，而東南亞使用的「峇」字，與之「同形而異構，彼此毫無瓜葛」，當地的「峇」字，是「自上而下堆砌的，意思是『山人一個』或『山人一丁』(在古文字中『口』是『丁』字，可作男丁解…)『山人』即『山野之人』，略含貶意。『口』是人的專用量詞，『峇』字重疊而成為人的稱為『峇峇』。」¹⁵從造字「表意」的角度看，楊氏及盧氏的說法不無道理，然而若從民族學的角度觀察，個人則更傾向於楊氏之說法。更確切的說，所謂「山地民族」「土著」，即是漢人眼中非我族類的「番」，中國古今皆稱南洋為「番邦」，早期到南洋叫「過番」，至今新馬華人中，尤其福建與潮州人，仍普遍稱馬來人為「番仔」，稱主體馬來民族以外的「土著」(或原住民)為「山番」¹⁶。這或多或少源自於民族中心主義的作祟，回顧過去中國史書的夷夏史觀，自古中原民族便習以非人字眼指稱周邊民族，例

¹² 陳志明撰「馬來西亞峇峇」條，華僑華人百科全書·社區民俗卷編輯委員會，《華僑華人百科全書·社區民俗卷》(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1999)，頁233。(筆者註：「峇」字的「ba」對音，「b」為濁音(β)，與漢語拼音的「b(或ㄅ)」有別，貼近台語的「肉」音。)

¹³ 就語言學的觀點來看，廣義「中華民族」的漢語與「方言」的區別，本身就是一個非學術性，且說不過去的分類！

¹⁴ 楊貴誼〈西化土生華人與馬來人〉《資料與研究》，第十七期，吉隆坡：華研出版，1995。

¹⁵ 盧紹昌〈關於「峇」字的去留〉載於《聯合早報》，社論/言論/天下事版，2002/01/07。

¹⁶ 就民族學的觀點而言，稱福建人為「Holo人」應較為「合理」，稱「福建人」似有欠妥當。然而，東南亞各地諸如馬來西亞等地的中國移民及後代，儘管各群之間的語言截然不同，卻始終以其引以為榮的語言群體而認同。並且，各「方言群」由始至終認同的「族源地」，都只追溯到祖先們南移之前的「原鄉」，換句話說，東南亞華人認知上的「祖源」(如福建人)有別於中國(閩南一帶)及台灣當地人認知上的「祖源」(Holo人)。因此，至今東南亞各國如馬來西亞等地，凡(祖先)來自閩南的華族，皆自認為是「福建人」，同時他群對其的認定亦如此。又如祖先來自福建北部福州的被稱為福州人，祖先來自廣州一帶及內地農村的叫「廣府人」，而潮州人語言雖係閩南，他們卻是來自廣東潮汕一帶移民的後裔。因此，基於「合情」(實際情況、民族認同之情)之原由，本文敘寫上將難免的會出現多用「福建人」一詞而不用「Holo人」的情況。

如「獠」、「夷」、「狄」、「蠻」等以犬、虫（蟲）為部首的稱謂，往往都帶有「野蠻民族」之貶意。「番」字亦如此，《說文解字》：「采，辨別也，象獸指爪，分別也。獸足謂之番，從采、田，象其掌。」故「番」亦禽獸類也，移居南洋的漢人，以其所繼承的「中華文化」傳統，甚至將此字與「山」合成詞，以添其「山野之味」；沿此推論：

「峇」=與「山」（番）合（會意造字）。

卻也言之成理。根據筆者翻閱查證，幾乎所有以北平話為「國語」，佔「漢語」（華語）使用系統主導地位的中國及港台等地所出版的漢語字典或辭典，皆無收入「峇」字；十中有一者，皆正解「峇」字為“kè”，另附「bā」（巴ㄅㄚ）音，並以南洋小島「峇厘（Bali）」為例，顯見「峇」若讀 ba 音，總與「南洋」脫不了關係。進一步反觀所有南方Holo民系的閩南語、福建話或「臺語」辭典，都有收錄「峇」（ba）字，且其正解必指涉baba¹⁷。另外，大部分東南亞地區出版的漢語（華語）工具書，都有收入「峇」字，且讀音僅標「bā（ㄅㄚ）」¹⁸。由此可見，「峇」字最先是由「峇峇」一詞的應用而來的，用為「峇厘」（Bali）是後人借「峇」表βa音。值得思考的是，源自北平話的所謂「華語」（即中國人的「普通話」），即無βa此一讀音，南洋華人在中文書寫上，又為何不乾脆用「巴」（ㄅㄚ）以表βa音，反而慣用「峇」字？這似乎與那些移居南洋的「中國南方民族」之「母語」牽連甚大。換句話說，這些民族的語言（如Holo話、潮洲話等）本身就有此語音，因此對他們而言，要發βa音並不困難，難的反而是如何「借字表音」的問題。回頭看看原來的漢字「峇」，古音讀為kè，又與βa毫無關連，足證「峇」字之南洋創造（或原生）說，此一想法，不無道理。

承接前文關於「峇」字為「人與山（番）合」的解構，再探究中文「峇峇」一詞，據說當時中國男子通婚的對象有Batak和Balinese的女奴¹⁹，這些族名都是以ba音開頭，沿此聯想，Holo語典中的「峇峇」唸為ba ba，是否隱有與Ba(+linese, +tak)相契合（ba）之意²⁰，而漢字寫為「峇峇」？無論如何，就Holo話的角度審

¹⁷ 如：(1) 董忠司等編纂，《臺灣閩南語詞典》（台北：五南圖書，1990），頁33「峇」詞條：「『峇峇仔』ba⁵ba⁵a²，外來語，源自馬來語baba，意義為馬華混血兒。」

(2) 吳守禮主編，《國臺對照活用辭典—詞性分析、詳注廈漳泉音》（上冊）（台北：遠流，1990），頁5：「『峇ㄅㄚ峇ㄅㄚ』：[名稱]南洋華僑跟土著女子所生的兒子。（台）峇ㄅㄚ峇ㄅㄚ（南洋的閩南話）（此音及聞）。」

(3) 洪惟仁主編（原編：麥都恩）《閩南語經典辭書彙編·第三冊：福建方言字典》（台北：武陵出版有限公司，1993），頁9：「（下去，Bā）峇：Bā bā 峇峇，a country-born Chinese. Bā bā put sit Tông san kwuy ké 峇峇不識唐山規矩，bā bā ū^m bat Te^{ng} swⁿ a kwuy ké, half-caste Chinese are not acquainted with the customs of China.」

¹⁸ 例如：周曾鈞，《新漢語字典》（吉隆坡：聯營出版社，1995），頁6：「峇」，bā ㄅㄚ 「峇峇」（baba），南洋出生的華人。

¹⁹ 見Victor Purcell, *The Chinese in Malaya*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48), p.30。又見Munshi Abdullah Bin Sheikh Abdul Kadir原著, *Hikayat Abdullah (Jilid Dua)* (Kuala Lumpur: Penerbitan Pustaka Antara, 1966), pp. 222-225。另有楊貴誼譯，《阿都拉傳》（新加坡：熱帶出版社，1998），頁128-131。

²⁰ 在Holo語境中，「bā」亦有「參合」之意，如：杜嘉德編，巴克禮補編，《閩南語經點辭書彙編·第四冊：廈英大辭典》（台北：武陵出版有限公司，1993），頁8：“‘bā’[R.bit, = col. bāt], closely

視，不管是表音或表意的「峇」字，或表連綿詞「峇峇」，看來都與（契）「合」之意脫不了關係。言及於此，以上關於「峇」字或「峇峇」一詞的「漢字、Holo語聯合推測法」表面上似乎行之可通。

另一方面，Baba 與峇峇之間，究竟孰為「本尊」？孰乃「分身」？兩者之間的關係又若何呢？關於 baba 一詞的來源，至今仍眾說紛紜，主要包括以下說法：

1. baba本為印度孟加拉（Bengal）土話，用以稱呼歐洲人的兒童，後可能經印度人引進檳城，把當地華人的兒女也稱baba，演變到後來，大小通稱。²¹
2. baba是馬來語bapa（父親）諧音，最初是爪哇當地對混血華人（Peranakan Cina）的「尊稱」，後來轉音成了馬來人對華人的「通稱」。²²而今日的峇峇及馬六甲的馬來人也以baba或簡稱ba來稱呼父親或年輕的華人（男性）。²³另外，也有以baba作為先生代稱的，如Baba Kim Teck即金德先生。總言之，baba本是尊稱他人的名詞，後來才被借只「峇峇華人」。²⁴
3. baba意即先生、父親或孩子。有學者從印度斯坦語（Hindustani）中表示先生的“Babu”一詞考察。也有人學者如登尼斯（N.B Dennys）提出該詞源自土耳其語而從印度傳入海峽殖民地的說法。²⁵
4. 在Holo話中，“ba”有「麻木」之意，因此現今當地峇峇或一些福建人認為，峇峇人不懂華語，在非峇峇人眼中，峇峇人對華人的語言或文化已經麻木了，故稱之「峇」。²⁶

jointed, or joined so as hardly to show the join. ‘tah-bā’, very well joined; very intimate and friendly...”，必須說明的是，綜觀所有的「Holo語」辭書或字典，僅有這本記錄廈門語音的辭書對「bā」一語有此解說，且與「峇峇」相關的則另起一語“‘bā-’： bā-bā, half-caste Chinese (from the Straits).”（而非放在原來將「bā」解為「契合」的語音下），可見在廣義的「福建話」裡，其含意為契合的「bā」語音並不普遍，與「峇峇」的關連性沒有有想像中大呢，這裡筆者且留思考空間。

²¹ 參J.D.Vaughan, *The manners and customs of the Chinese in the Straits Settlements*, (1879, repr. Singapore and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p. 2; Png Poh Seng, “The Straits Chinese in Singapore: A Case of Local Identity and Socio-Cultural Accommodation”, in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10(1), 1969, p. 96; Tan Chee Beng, *Chinese Peranakan Heritage in Malaysia and Singapore* (Kuala Lumpur: Penerbit Fajar Bakti, 1993), p. 2.

²² Png Poh Seng, “The Straits Chinese in Singapore: A Case of Local Identity and Socio-Cultural Accommodation”, in *Journal of Southeast Asian History* 10(1), 1969, p. 96。

²³ 據調查，新、馬等地的福建峇峇及非峇峇福建人，常愛以「阿峇」暱稱小男孩，或乾脆將孩子的名字或小名取做「大峇」（大兒子之意）或「細峇」（即小兒子）。如筆者之遠房表哥本名便叫「陳細峇」。

²⁴ 陳志明，〈第七章：海峽殖民地的華人——峇峇華人的社會與文化〉，《馬來西亞華人史》（八打靈：馬來西亞留台校友會聯合總會，1984），頁 168。

²⁵ 參見Frank A. Swettenham, *Vocabulary of the English and Malay Languages with Notes*: rev. edn 1896 (London: W. B. Wittingham & Co., 1881); Hugh Clifford and Frank A. Swettenham, *A Dictionary of the Malay Language: Malay-English, Part 2: The Letter ‘B’* (Taiping (Malaysia):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95), p.102; N. B. Dennys, *A Descriptive Dictionary of British Malaya* (London: London & China Telegraph Office, 1894), p. 2.

²⁶ 陳志明認為，這個解釋只是取現在峇峇文化的特徵，或者對峇峇華人有所偏見，不足以解釋峇峇這個名詞的來源。（參：陳志明，同註 24，頁 168；Tan Chee Beng, *The Baba of Melaka: Culture*

透過語言資料(工具書)的分析研究,針對以上說法,陳志明曾下總結認為:「baba一詞源自於中東,並經過印度引介到馬來群島。」²⁷綜觀以上說法,可以說所有的可能性都只是「知識性的猜測」。然而,排除第4項的「純粹聯想」,其他三項從語言學的角度針對其語音及同源詞所做的推論,就學術眼光看,似較為合理。這某種程度上使baba一詞在溯源上,擺脫了單方面透過「漢語」(Holo話「ba」語音與漢字「峇」等)來說明「峇峇」一詞起源種種猜測之糾纏。再說,回顧過去東南亞的歷史,雖然中國之於東南亞在地理和歷史上,關係都甚為密切,可是東南亞各地尤其在文化上印度化的廣度與深度,卻遠多於中國化,不僅在宗教藝術方面,在語文的應用上,「東南亞的好多地名人名以至好多名詞,也受了印度的影響。」²⁸這樣的史實或多或少在baba一詞的追究上,增強了「(中東)印度起源說」的說服力。

根據馬來語及英語文獻的查尋,最早上推到1810年代,baba已被用來尊稱那些在當地出生的華人²⁹,並且是馬來人最先將此「稱謂」加諸到土生華人的身上³⁰。與此同時,西爪哇當地的居民也同樣以baba來尊稱男性土生華人³¹。再檢視相關中文文獻,關於東南亞語言最早的紀錄,有中國官方指示下編寫於1403(明永樂元年)年間的《滿刺加館譯語》,內裡並沒有出現「峇」字,而此後明朝乃至清朝(約1644-1911年)之中國文獻,(就目前所見)也遍尋不著「峇」的蹤影,再追到近代的Holo語辭典,「峇」的出現則必與「峇峇」搭上關係,僅為解釋「南洋土生華人」而來。顯而易見的,用以指稱南洋「土生華人」的「峇」(ba)字,應源於南洋而非中國本土。而最遲二十世紀以前的中文文獻裡,「峇峇」一詞完全呈現空白的狀況。反觀南洋文獻上最早在19世紀已有作為名詞,並和「峇峇人」相關聯的馬來語詞Baba的出現,兩相對比,明顯的baba應先於「峇峇」出現。換言之,作為民族稱謂,Baba應為「本尊」,源於馬來語的印度轉借字,起源上與Holo話關係不大;在Baba族團已經形構多時,且被當地其他民族稱為Baba之時,「峇」字或仍在南洋這片「腹地」孕育中。而「峇峇」名詞的產生,則是作為馬來語“Baba”的中文對音,因著與南洋「土語」語音的相近性,當地華人(尤其福建人)能輕易的「造字表音」,這也側面說明了「北方話」與東南

and Identity of a Chinese Peranakan Community in Malaysia (Petaling Jaya: Pelanduk Pub., 1988), pp. 10-11; John R. Clammer, *Straits Chinese Society: Studies in the Sociology of the Baba Communities of Malaysia and Singapore* (Singapore: Singapore University Press, 1980), p. 5.

²⁷ Tan Chee Beng, *The Baba of Melaka: Culture and Identity of a Chinese Peranakan Community in Malaysia* (Petaling Jaya: Pelanduk Pub., 1988), p. 13.

²⁸ 參見陳序經,《陳序經東南亞古史研究合集二卷》(上卷)(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92),頁116-173。

²⁹ 參見Munshi Abdullah bin Abdul Kadir, *Hikayat Abdullah* (Kuala Lumpur: Pustaka Antara, 1966 (1849)), p. 74.

³⁰ Hugh Clifford and Frank A. Swettenham, *A Dictionary of the Malay Language: Malay-English, Part 2: The Letter 'B'*, (Taiping (Malaysia):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895), p. 102; Tan Chee Beng, *The Baba of Melaka: Culture and Identity of a Chinese Peranakan Community in Malaysia* (Petaling Jaya: Pelanduk Pub., 1988), p. 11.

³¹ 參見Leo Suryadinata, *Pribumi Indonesions: the Chinese Minority and China* (Singapore: Heinemann Educational Books: new edn 1992 (1978)), p. 87.

亞「土語」的格格不入，時至今日，仍只能以「巴」表 β a音。

其次，關於“Peranakan”一詞，相關的中文資料幾乎都解釋為「僑生」、「土生」³²，如《馬來西亞華人史》：「峇峇…也自稱『伯拉奈幹』(Peranakan)；這是馬來語，意思是土生的人，Cina Peranakan即土生華人。」³³又如張木欽言：「峇峇也稱為『海峽殖民地僑生華人』…Peranakan，意為僑生」等等³⁴。然而，檢視原“Peranakan”詞，乃原馬來語“anak”(孩子)，在加上前綴“per-”及後綴“-an”而成，個人認為其中隱含「混血」的概念比「土生」意涵多。以《馬來西亞語普及詞典》(*Kamus Am Terbaru Bahasa Malaysia*)為例，Peranakan一詞的中文譯為「僑生」，馬來文卻解釋為：“keturunan anak negeri dengan orang asing”(國人與外國人所生的後代)。明顯的，若以馬來文(語)意去瞭解，Peranakan的含意是具「混血」屬性而較無「土生」意義的，例如Peranakan Cina即華族與馬來族之混血後代，Peranakan India即印度族與馬來族混血之後代等等³⁵。而早期的學者Crawford也曾形容“Pâranakan China”為「土生母親與華人的『混血種族』，和原來的中國人有點不同」³⁶。顯然，稱Peranakan Cina為「土生華人」似有待商榷。然則，人們淺詞用字的意涵往往會隨著時空背景不同而改變的，要解釋「混血」與「土生」的困擾，德國學者Jürgen Rudolph為此詞做了很好的註腳，他認為原意僅指子宮的Peranakan，被早期的馬來人用以稱呼當地出生的華人，以暗示他們民族來源之混雜。只有到了十九世紀下半葉，Peranakan一詞才真正與「土生」掛勾，而這裡所謂的「本土」，即指整個馬來亞半島(尤其海峽殖民地)而言³⁷。可以說，「本土」意義的賦予，是隨著往後「新客」(Singkek)的到來而產生的³⁸。

³² 「僑生」為「僑居地出生」之意，有別於二十世紀50年代後中台兩岸一般概念中的「歸國華僑學生」。同時，此處所指「土生」，即可望文而生「本土出生」之意，而非後來應用在「峇峇」等混血兒身上，因稱謂(通常是他稱)而出現約定俗成的「混血」意涵，如早期台灣便有「土生仔(囡)」一詞，用以指涉那些在台灣(本土/當地)出生的漢人與平埔族之混血後代。

³³ 林水椽、駱靜山主編《馬來西亞華人史》(八打靈：馬來西亞留台聯合總會，1984)，頁168。

³⁴ 張木欽著《荷蘭街口夕陽斜——峇峇：一次文化統合的奇異經驗》(吉隆坡：大將事業社，2000)，頁27。

³⁵ 參陳達生、鍾松發、陳亞良、張瑞發編，《Kamus Am Terbaru Bahasa Malaysia》(吉隆坡：普及出版社，1997)，頁31。關於Peranakan一詞，筆者也曾翻查過其他馬來語字典，其中的解釋皆大同小異，語意皆不出本文所引之解釋。

³⁶ 原文：“mixed race..., Chinese by native mothers..., a race of quadroons, and almost of creoles..., differing little from the original Chinese”，引自John Crawford, *A Descriptive Dictionary of the Indian Island & Adjacent Countries* (London: Bradbury & Evans, 1856, repr. Kuala Lumpur: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1), p. 96.

³⁷ Jürgen Rudolph, *Reconstructing identities: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Babas in Singapore* (Aldershot: Ashgate Pub. Ltd., 1998), p. 42.

³⁸ 有學者認為，新客([Cina] Singkek，在印尼則稱[Cina]Totok，Totok為爪哇語，即純的意思。)包括「最早來此落戶的華人」，「土生華人是新客華人的後裔……不過不是所有新客華人都比土生華人更早在此落戶；凡是非土生土長的外來華人，包括那些比土生華人的存在還要遲的後來者，都是屬於新客身份。」(參楊貴誼，〈新客華人克服語文難題之妙方〉，載於《資料與研究》第27期(吉隆坡：華社資料研究中心，1997)，頁39。)若單純根據其語意解釋，此說法正切中其意。然而，一個「新詞」，尤其民族稱謂的出現，必有其客觀的時空背景因素與主觀的指涉對象，根據史料的分析，「Singkek」(或Singkeh)一詞真正的出現，至少要遲至十九世紀，即當「峇峇族團」已經形成，且作為峇峇人「他稱」(Singkek)對象的「非峇峇華人」大量從中國移入，「兩族」生活文化形成強烈對比的時候。因此，為貼近其主客觀的歷史背景，本文所指的「新客」，乃指

至於“Straits Chinese”與“Straits-born Chinese”兩詞，則是英國統治海峽殖民地期間的產物，用以指稱當地的華族。從客觀的歷史層面看，許多學者甚至峇峇自己皆認為，海峽華人中有些是中國出生後南來取得英國國籍的華人，因此，Straits Chinese(海峽華人)與Straits-born Chinese(海峽土生華人)之間應有技術上的區別，即認為所有海峽出生的華人皆為「海峽華人」，但「海峽華人」卻不僅僅只有「海峽土生華人」，也包括其他「非海峽出生」的華人³⁹。必須說明的是，對於民族稱謂的觀察，除了檢視名稱存在的客觀環境外，也不應忽略該稱謂應用上的「主觀意識」呈現。事實上，早在1852年Straits Chinese一詞在文獻上出現以後，Straits Chinese的定義在當時英國殖民地住民的認知上，即等同於Straits-born Chinese。只有隨後社會客觀環境的改變，該詞才漸漸與社會地位較高、富裕及土生華族婦女的娶得掛勾。隨著海峽殖民地的瓦解，該稱謂雖有被誤讀的情況，不過其指稱的對象仍然是「峇峇」。有別於現今一般人的認知，Straits-born Chinese事實上只是Straits Chinese的延伸，而其指涉的對象始終不變⁴⁰。

接下來探及“Nyonya”（或稱 Nonya）一詞，中文音譯為「娘惹」，在廣義的馬來語（包括印尼語及馬來西亞語）裡，指「夫人」之意。至於未婚的女性，則稱為“Nona”。有見於「峇峇女性」取名喜用「娘」字，如金娘、惠娘等，加上福建人常把Nyonya喚成“niu-hia”，有人認為，這字為福建話“nio-nio”（娘娘）的變音⁴¹。不過，一般則認為Nyonya一詞非華人原創，其字源反而與葡萄牙語中「祖母」一詞有較大關聯⁴²。與Baba最初為尊稱的命運相同，Nyonya最早是被馬來人用來尊稱哪些非馬來人（尤其華族）婦女的雅語。峇峇社會裡，「Nyonya」一詞除用以稱謂本族婦女外，也經常用在Eurasian(葡裔混血)與Chetty(印裔混血)婦女的身上⁴³。

最後，回到「峇峇」與「娘惹」的定義上。狹義的峇峇專指男性成員而言，

「新進中國移民」（陳志明，〈馬來西亞華人的認同〉，載《廣西民族學院學報（哲社版）》第20卷第4期，1998；陳志明，〈華裔族群：語言、國籍與認同〉，載《廣西民族學院學報（哲社版）》第21卷第4期，1999。），則不包括「土生華人」出現前「來此落戶的華人」。

³⁹ 參見陳志明撰，「馬來西亞峇峇」詞條，華僑華人百科全書·社區民俗卷編輯委員會，《華僑華人百科全書·社區民俗卷》（北京：中國華僑出版社，1999，頁233）。另見John R. Clammer, “Babas: The real question is still unanswered”, *The Sunday Nation*, 19 August, 1980; Felix Chia, “Not all Straits-born Chinese are Babas”, *The Sunday Nation*, 5 August, 1979 等文章。

⁴⁰ 近代不管是在學界當中甚至是峇峇人自己，在定義時往往出現一種嚴格區分「『海峽出生』（Straits-born）與『海峽』（Straits）」華人(Chinese)的趨勢。有見於此，德國學者Jürgen Rudolph透過文獻比對和實際歷史背景的參照，認為有必要強調兩者「形異而意同」之因果關係。（參見Jürgen Rudolph, *Reconstructing identities: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Babas in Singapore* (Aldershot: Ashgate Pub. Ltd., 1998), p. 44.）

⁴¹ Maurice Freedman, *Chinese Family and Marriage in Singapore*, Colonial Research Studies No. 20, (London: HMSO, repr. 1970(1957)); Low Ngiong Ing, *Chinese Jetsam on a Tropic Shore* (Singapore 1974, repr. in *Recollections*, Singapore, 1983), p. 81; 張木欽，《荷蘭街口夕陽斜——峇峇：一次文化統合的奇異經驗》（吉隆坡：大將事業社，2000），頁33。

⁴² Khoo Joo Ee, “The Romance of Nyonya”, in *Pulau Pinang*, vol. 2 (6), 1990, p. 17.

⁴³ Tan Chee Beng, *The Baba of Melaka: Culture and Identity of a Chinese Peranakan Community in Malaysia* (Petaling Jaya: Pelanduk Pub., 1988), p. 13; William Gwee Thian Hock, *A Nonya Mosaic: My Mother's Childhood* (Singapore: Times Book International, 1985), p. 90.

女性峇峇一般稱作「娘惹」。而廣義的峇峇，則包括了峇峇（男性）以及娘惹（女性）。他們可說是馬來群島（尤其海峽殖民地）歷史上早期漢族移民與當地馬來族婦女通婚後所繁衍的後代⁴⁴，其後這些「混血兒」之間也相互嫁娶，甚至在 19 世紀與大量從中國湧入的新移民通婚，生兒育女，憑著其混雜的文化型態，逐漸在華人中形成一個特殊的民族集團。

峇峇的文化淵源來自漢文化（此指廣義的漢人包括 Holo 人、潮洲人、客家人等之文化）與原住民文化（以馬來民族文化為主，但伊斯蘭文化除外）之融合，之後由於西方殖民的結果，也注入了一定西方文化元素。他們最大的特徵，是講一種「閩南方言」與馬來語相混雜的「峇峇馬來語」（詳見第一章）。在飲食習慣及服飾上，峇峇人深受當地原住民文化影響，例如在飲食上峇峇人好吃辣食、進餐時多用手抓飯、娘惹烹調善用當地食材（椰子、糯米等）及香料調味，早期許多娘惹們也喜歡嚼檳榔榔葉；而服飾的馬來化，主要展現在峇峇女性的穿著打扮上，娘惹的傳統服飾主要是由紗龍（Sarong, 下襠圍裙）及短 Kebaya（短）或 baju panjang（長）上衣組合而成，一般 Kebaya 衣會搭配三到五個稱為 Kerongsang 的美麗胸（扣）針或雕工精細的錫製腰帶，另外頭上會盤著螺形髮髻插上金釵，腳上則踩住精緻的珠鞋或金線鞋，而男性衣著早期偏中式，晚期則漸改穿西服。然而在宗教信仰和風俗習慣上，峇峇卻仍然秉持傳統的中國文化習俗，換句話說，峇峇的涵化模式是「講媽媽的話，過爸爸的生活」。（見圖 I、圖 II）

由於其所處環境文化的多元以及社會政治背景的變遷，造成「峇峇」在界定上，常出現「各說各話」的窘境。若就峇峇本身的歷史變遷看，約從 19 世紀下半葉到 1950 年代，文獻資料中的「峇峇」（Baba）、「土生（華人）」（Peranakan）和「海峽（土生）華人」（Straits-(born) Chinese）等用詞的含意是等同的，並以下列條件界定：

1. 在海峽殖民地出生。
2. 自認為是「華裔英國子民」。
3. 個人主要繼承父方（華人）的文化傳統與民族特質，同時也受當地住民的生活習慣影響。

Jürgen Rudolph 認為，這段時期的「峇峇」在界定上是「合法性」及「政治性」多於「文化性」的。只有到了戰後，隨著其政治地位合理性的逐漸消退，公眾對於「峇峇」的界定方始由政治性轉向「文化元素」⁴⁵。總之，即便是透過史料檢視去定義「峇峇」，文獻的參考不應侷限在當地的報章雜誌、英國人的遊記或學術研究，也應顧及 1970 年代以前峇峇人本身的出版品，惟有對他們本身的歷史演變有全面的掌握，「峇峇」的意義，甚至與其他相關名詞的關係，才有辦法釐清。

可以想見，這群人最早是以「峇峇」作為指涉對象，直到 19 世紀末 20 世紀

⁴⁴ 此指廣義的「馬來人」而言，包括東南亞所有講南島語系馬來語的民族，如：馬來人、爪哇人、巽他人、馬都拉人及峇厘人等。

⁴⁵ Rudolph, Jürgen, *Reconstructing identities: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Babas in Singapore* (Aldershot: Ashgate Pub. Ltd., 1998), p. 67.

初所謂「新客」從中國大量南移，他們開始察覺自身的「異質性」而自稱 Peranakan（即混血也土生的人），以作區隔。而隨著英國殖民政府將其主要聚居地劃為「海峽殖民地」（Straits Settlement），加上西方文化的影響，許多在西方教育成長下的「峇峇」開始將英人的他稱：Straits Chinese、Straits-born Chinese 轉為自稱，而此詞不僅具有「居住區域」的界線，也隱含了當時這群人在社會階級上的「優質」觀念。另外，就 Peranakan 一詞而言，其「混血」條件雖可區別於其他「純種」華人（作為中國南移各族：Holo，客家，潮洲，廣府人的統稱）或馬來民族等，然此道防線卻無法提防相同地區出現的其他混血族群（如土著混印度血統的 Chetty，歐亞混血的 Eurasian（馬來文稱 Serani）的混淆（當然這問題又可以隨後附加 Cina、India 等詞來劃清界限）。而隨著「新客」第二、三代「土生」情況的逐漸增加，「土生」一詞開始出現了模糊地帶。而「海峽華人」一詞，源自與該族住處相重疊的行政區域之劃分，然而隨著主權的轉移，該行政區域的瓦解，「峇峇」人在統治者與被統治者之間扮演的「中間人」角色逐漸失勢，「海峽華人」一詞已成了「歷史」名詞，由此可見，現在用「海峽華人」等詞指稱這群人，已不合時宜，而用「土生華人」（Peranakan）一詞，也有點「焦點模糊」。然而，我們卻無法否認「峇峇」一族在新馬社會至今仍「客觀存在」的事實，且由始至終，「峇峇」此一俗稱也緊緊跟隨。若說「baba」一詞涵融了一些馬來與印度文化交雜的色彩，則中文音譯「峇峇」一詞的出現，則絕對是漢人（尤其 Holo 人）在南洋文化圈落地生根的展現。當然，這也就是本文因何以「峇峇」為題（而不取用他名）的真意。

總而言之，本文的「峇峇」，指的是混有華巫血統、以峇峇馬來語為母語（≠第一語言）、歷史上主要以馬六甲、新加坡及檳城為聚居地，且文化上華巫兼容的土生華人。而這群人所生產出來的文學，就是本論文主要的研究對象。

三、環繞主題相關的研究概況

以峇峇為對象的研究，其涵蓋的範圍相當廣泛，其中包括有針對峇峇的社會組織、認同（意識）變遷、物質文化、信仰習俗、語言文學及區域性特徵所做的研究。為配合主題，這裡筆者將只著重回顧與峇峇的語言及文學相關的論著，其他則不贅述，待將來有機會再另起專題全面探討。

表 I：峇峇的語言與文學研究

序號	作者	書 / 篇名	出版項（詳見參考書目）
I-1	Chia Cheng Sit	“The Language of Babas”	Singapore, 1899.
I-2	W.G. Shellabear	“Baba Malay: an Introduction to the Language of the Straits Born Chinese”	Singapore, 1913.
I-3	Ooi Diana	<i>A Study of the English Speaking Chinese of Penang, 1900-1941</i>	Kuala Lumpur, 1967.
I-4	Tan Chee Beng	“Baba Malay Dialect”	Kuala Lumpur, 1980.
I-5	Lim Soony	<i>Baba Malay: The Language of the “Straits-born” Chinese</i>	Victoria(Australia), 1981.
I-6	Oong Hak Ching	“Bahasa Melayu Peranakan dan Perkembangan	Bangi, 1982

		Penggunaannya dalam Masyarakat Cina Peranakan Sebelum Perang Dunia Kedua”	
I-7	Chia, Felix	<i>Ala sayang!</i>	Singapore, 1983
I-8	Anne Geok-In Sim Pakir	<i>A linguistic investigation of baba malay</i>	Honolulu(Hawaii), 1986.
I-9	William Gwee Thian Hock	<i>Mas sepuluh : Baba conversational gems</i>	Singapore, 1993.
I-10	云惟利	〈第十章 峇峇話〉(收入《新加坡社會和語言》)	新加坡, 1996
I-11	Elzbieta A. Thurgood	<i>A Description of Nineteenth Century Baba Malay: A Malay Variety Influenced by Language Shift</i>	Honolulu(Hawaii), 1998
I-12	Jürgen Rudolph	<i>Reconstructing identities: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Babas in Singapore.</i>	Singapore, 1998.
I-13	Ding Choo Ming	“Timbul Tenggelamnya Bahasa Cina Baba”	Kuala Lumpur, 2001
I-14	Claudine Salmon	“Writings in Romanized Malay by the Chinese of Malaya: A Preliminary Inquiry.”	Paris, 1977.
I-15	John R. Clammer	“Straits Chinese Literature” (in <i>Straits Chinese society : studies in the sociology of the baba communities of Malaysia and Singapore</i>)	Singapore , 1980 .
I-16	Tan Chee Beng	“Baba Chinese Publication in Romanized Malay”	Tokyo, 1981.
I-17	Teo Lay Teen	<i>A Study of the Malay Translation of Chinese Popular Fiction by the 6. Baba Chinese –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Khian Leong Koon Yew Kang Lam</i>	Kuala Lumpur, 1981.
I-18	Tan Chee Beng	“Mengenal Sebuah Pantun Baba and Perkahwinan Dulu-kala Orang Cina.”	Kuala Lumpur, 1982.
I-19	梅井	〈峇峇翻譯文學與曾錦文〉	新加坡：1983
I-20	梁元生	〈李清輝與《東遊紀略》：百年前一個新加坡人訪問中國的紀錄〉	新加坡，1984
I-21	莊欽永	〈《越南遊紀》：現存新馬最早的華文文學創作單行本〉	新加坡，1984
I-22	Shirley Lim Geok-Lim	“The Peranakan Tradition in English-language Writing from Malaysia and Singapore.”	Manila, 1985
I-23	Thomas, Phillip Lee	<i>Like tigers around a piece of meat : the baba style of dondang sayang</i>	Singapore, 1986
I-24	辜美高	〈《聊齋志異》故事的華裔僑生馬來文譯文〉	香港，1986
I-25	Anne Pakir	“Peranakans In Plays: Cultural Record or Compelling Drama”	Singapore, 1991.
I-26	Claudine Salmon	“Na Tian Piet Et Sa Vision Du Monde Malais Dans Les Annes 1890”	Paris, 1992
I-27	楊貴誼	〈土生華人與馬來文〉	Kuala Lumpur, 1992
I-28	Tan Sooi Beng	<i>Bangsawan : a social and stylistic history of popular Malay opera</i>	Singapore, 1993
I-29	葉鐘鈴	〈陳省堂：新加坡第一位海峽出生的華文作家〉	新加坡，1994
I-30	T. Wignesan	“Sha’er of the late Sultan Abu Bakar”	Paris, 1994
I-31	楊貴誼	〈峇峇翻譯文學系列之一：西化土生華人與馬來文〉	Kuala Lumpur, 1995
I-32	楊貴誼	〈峇峇翻譯文學系列之二：馬來文版的中國古典文學作品〉	Kuala Lumpur, 1995
I-33	楊貴誼	〈峇峇翻譯文學系列之三：土生華人馬來文翻譯先驅——曾錦文〉	Kuala Lumpur, 1996
I-34	楊貴誼	〈峇峇翻譯文學系列之四：曾錦文的光輝譯作——《三國》、《宋江》、《西遊》〉	Kuala Lumpur, 1996
I-35	楊貴誼	〈峇峇翻譯文學系列之五：袁永成——土生華人翻譯文學殿後功臣〉	Kuala Lumpur, 1996
I-36	楊貴誼	〈峇峇翻譯文學系列之六：西化土生華人收藏家峇峇魏天福及其《足金》〉	Kuala Lumpur, 1996
I-37	楊貴誼	〈峇峇翻譯文學系列之十：西化土生華人編寫的《英·馬·華詞匯錄》〉	Kuala Lumpur, 1996
I-38	Robert Yeo	“Romance and Realism: Baba Plays of the Eighties”	Singapore, 1996
I-39	James M. Amend	<i>Negotiation of Identity as Theme and Variation: The Musical Art of Dondang Sayang in Melaka, Malaysia.</i>	Florida, 1998.

I-40	莫嘉麗	〈「種族、環境、時代」：中國通俗文學在東南亞土生華人的傳播的重要因素〉	廣東，1999
I-41	張錦忠	〈跨越半島，遠離群島：論林玉玲及其英文書寫的漂泊與回返〉	高雄，1999
I-42	張瓊惠	〈林玉玲的多重身分與華人的多重屬性：後現代的《奧賽德》〉	台北，2001
I-43	楊貴誼	〈華馬譯介與民族文化的溝通〉	新加坡，2001
I-44	Yoong Suan Kui	<i>A bibliographic survey on baba literature focus on Chinese literary translated works into Baba Malay.</i>	Kuala Lumpur, 2001.
I-45	Tan Chee Beng	<i>Baba Malay Poetry Publications and Babas' Contribution to Malay Wolrd Studies</i>	Kuala Lumpur, 2002.
I-46	Mohammad A. Quayum	“Nation, Gender, Identity: Shirley Geok-Lin Lim’s <i>Joss and Gold</i> ”	Kuala Lumpur, 2002
I-47	莊華興	〈遺失的鏈結：海峽華人的峇峇馬來文創作〉	吉隆坡，2003
I-48	馮品佳	〈漂泊離散中的華裔馬來西亞英文書寫：林玉玲的《馨香與金箔》〉	新竹，2003

表I所列書目為筆者目前收集所得有關峇峇的語言與文學的研究概況，一共48項資料，研究或談論峇峇語言的有13項（I-1到I-13），時間縱深從1899年到2001年，而文學相關的研究則有35項（I-14到I-48），從量上看似比語言的研究豐厚，但實質上這其中大都屬主題式蜻蜓點水的概論性文章，整體而言，不如語言的研究來得深刻全面，並且其探討開端足足比第一篇語言相關的文章遲了七八年。儘管如此，針對峇峇文學的研究確有後起直追的勇態，尤其跨入21世紀，從2001年到2003年，平均每年都有2到3篇有關峇峇文學的評談，而語言除了2001年陳祖明（Ding Choo Ming）以馬來文寫過一篇〈峇峇華人語言的浮沈〉（“Timbul Tenggelamnya Bahasa Cina Baba”），就沒有其他相關文章出現了。

就峇峇的語言研究而言，1915年W.G. Shellabear的“Baba Malay: an Introduction to the Languauge of the Straits Born Chinese”（I-2）可謂「開山之作」，無疑的開創了往後相關的研究道路，這篇文章主要幫助讀者釐清了峇峇馬來語之於標準馬來語的區別。之後1967年有一篇探討檳城華人英語使用的文章（I-3），其中也觸及檳城峇峇的問題。而與峇峇馬來文相關的文章，則要等到1980年才陸續出現。Tan Chee Beng一文（I-4）指出了峇峇語言與漢系民族語言（尤其福建話）和馬來語之相關性，並創出特有的拼音及書寫方式，作者且稱此語言為「峇峇馬來語」（Baba Malay），而其他文章之見解亦與此文相近，然而其中較值得注意的為幾篇研究論文（I-5, I-8 和 I-11），皆嘗試透過語言學的研究方法，剖析出「峇峇馬來語」在語言系譜上的位階。I-9 為新加坡峇峇魏添福（William Gwee）的創舉，是一本收集峇峇馬來語詞彙的工具書。而云惟莉的文章（I-10）則是目前僅見用漢語書寫，從比較語言學的角度探討峇峇語言的文章，另外I-6及I-13則為兩篇以馬來文介紹峇峇語言發展變遷的文章。值得注意的還有德國學者 Jürgen Rudolph 在新加坡撰寫的論文 *Reconstructing identities: a social history of the Babas in Singapore*，該論文內有一章專門探討新加坡峇峇的語言問題，作者引用了大量的史料跟峇峇的訪談（內部觀點）反覆思考，對新加坡峇峇語言使用的歷史發展有頗為全面的建構。

另外，在峇峇文學研究上，Claudine Salmon之著述和峇峇翻譯作品的目錄編寫（I-14），開啓了相關學界對「峇峇翻譯作品」的注意力，該文最先以法文發表於巴黎，同年（1977）也以英文在馬來西亞發表，之後1989年也被譯成中文收入作者自編，於北京出版的《中國傳統小說在亞洲》；1980年，John R. Clammer（I-15）從社會人類學的角度，提出了研究海峽華人文學的可行性及重要性，接續1981年，則出現了另兩項研究成果：其中一項是Tan Chee Beng之論著（I-16），該文詳細的介紹了歷來新馬一帶曾經出版過的峇峇文學作品和創辦的刊物，另一項則是Teo Lay Teen之論文（I-17），其研究主要以峇峇馬來文譯本*Khian Leong Yew Kang Lam*（即《乾隆游江南》）作為研究對象，企圖透過譯者與原文在表現手法（如馬來用語、借詞與語法術語等）上的比較分析，以找出馬來譯本之特色所在。同樣進行原文本與馬來語翻譯本進行比較分析的還有新加坡學者辜美高的〈《聊齋志異》故事的華裔僑生馬來文譯文〉（I-24）。就以上資料收集所得，相關的中文論著，目前就屬楊貴誼所發表的峇峇翻譯文學系列文章（I-27, I-31~I-37, I-43）最為全面，不僅介紹了翻譯文學，且兼及了少數的峇峇創作作品及辭典編撰工作。其他與中國通俗小說峇峇馬來語翻譯相關的文章還有梅井（I-19）和莫嘉麗（I-40）的文章，以及Yoong Suan Kui以新馬五大圖書館（馬來亞大學圖書館、馬來西亞國家出版局圖書館、馬來西亞國家圖書館、馬來西亞理科學大學圖書館、新加坡國家圖書館和新加坡國立大學圖書館）的收藏為主進行統計分析的論文（I-40）。另外關於峇峇的馬來語創作文學研究，則主要集中在詩歌類的探討上，如I-18、I-23、I-26、I-30及I-39等文。而Anne Pakir（I-25）、Tan Sooi Beng（I-28）及Robert Yeo（I-38）等人則對峇峇在戲劇方面的表現做了一些開發性的研究。另外，也有兼顧峇峇馬來文創作與翻譯文學探討的，如莊華興的〈遺失的鏈結：海峽華人的峇峇馬來文創作〉（I-47）。

1980年代開始，梁元生（I-20）、莊欽永（I-21）和葉鐘鈴（I-29）、林玉玲（I-22）、張錦忠（I-41）、張瓊惠（I-42）、Mohammad A. Quayum（I-46）及馮品佳（I-48）等人的文章陸續發表，為我們打開了一道通往峇峇漢語及英語文學世界的窗門。當然這其中兩位外國（台灣）學者，或許因為對峇峇瞭解不多，僅能從新馬「華裔」的角度切入分析，卻不失為一種提供多元思考的「外部觀點」。關於新馬英語文學的探討，近幾年無論是國內或國外，都有不少研究成果冒現，其中必然也會碰觸到好幾位非常出色的峇峇英語作家，可惜這類探討（峇峇的）焦點模糊、也稍嫌零散，因此，這一部份的研究仍有待深耕。

必須強調的是，無論是質或量上，印尼土生華人（馬來語）文學在Claudine Salmon、Leo Suryadinata（廖建裕）、John B. Kwee（郭約翰）及一些荷蘭、印尼學者的長期深耕下，已有非常豐碩的成果；與之比較，新馬峇峇（馬來語）文學的研究仍非常不足，而這樣的缺憾也往往被一些學者斷章取義，比照印尼土生華人的文學成就撰述另一個歷史空間下的峇峇文學，導致許多「印尼土生華人（馬來語）文學史=新馬峇峇（馬來語）文學史」的刻板印象。因此，在繼承前人的研究心血的同時，要怎麼在往後的研究路上擺脫這些亂象，也是值得我們思考的。

四、研究方法與架構

本論文主要的研究方法是以資料收集、文獻的解讀分析（法）為主，並輔以實際的田調訪查。

首先，資料收集的範圍主要在新馬峇峇的文學作品上，由於是站在「民族文學」的角度出發，作品的考核條件主要是以作者族屬、語言及文學的題材內容出發，尤以前兩者為重要條件。此外，文學作為民族文化的產物，在竭盡所能蒐集峇峇文學作品的同時，筆者也不忘研讀與峇峇社會文化相關的文獻及研究成果，要徹底瞭解一個「民族」的文學，可以說兩者缺一不可。因此本研究基本上是從峇峇社會文化（相關資料文物）與文學作品雙線出發，從民族文學和民族學的視野下手去剖析作品與其產生的時代背景，然後試著探觸該文學所反映出的文化意涵。

與此同時，透過實際的田野探訪接觸，筆者也於此過程中不斷探求峇峇民族社會和文化精神之發生——諸如民族的歷史變遷、與異民族文化之交流和融合，認同邊界的伸縮等等議題，進而思考峇峇文學因何發生、如何發生、又如何繼存等等；筆者企圖藉此工作，求得其系統性的社會和文化發展理路，進而在此社會文化架構之中探求該文學之民族特色及演變脈絡。另一方面，在論述的過程上，也嘗試探討其時代背景對於作者和文本的影響，再由以上種種問題之研究條析出「峇峇文學」對於其時代背景的回應。將「峇峇文學」和馬來民族與華族的文學、史學以及語言之相關性及影響作一研究和分析。

除緒論與結論外，本論文共分五章。緒論中介紹本論文的研究動機與目的、研究對象與相關名詞的界定、峇峇語言文學的研究概況、研究方法與主體架構。步入正文，第一章筆者嘗試從的文學表達工具——語言入手，釐清峇峇的語言使用狀況，分別從最重要的母語——峇峇馬來語和峇峇福建話，次而是「父語」福建話、再到外來語英語和華語著手，以期從多元而複雜的歷史情境中，為峇峇的語言使用抽釋出一條較為清楚的線路，也惟有這樣，由語言文字所衍生的峇峇文學，其整體輪廓才會更顯分明，而不致被紛亂的語言更替所干擾，模糊了視線。第二章到第四章為本論文研究的核心——峇峇的文學，延續第一章語言使用從重要到次要性的編排方式，第二章先言峇峇馬來語翻譯文學，分四小節循序漸進的介紹峇峇馬來文報刊雜誌的出版概況、峇峇馬來語翻譯的發展、峇峇馬來語翻譯文學的展演形式、最後插入第四小節，談談與中國通俗文學峇峇馬來文翻譯有連帶關係的宮廟籤詩翻譯。接著進入第三章，著重探討峇峇馬來語創作文學，無可否認，若就散文體作品比較，峇峇馬來語的書面創作確實寥寥可數。也因此，長久以來，峇峇馬來語翻譯文學由於書面作品數量上的優勢，加上有心者對「中國文化影響論」的吹捧，一直是眾人注目的焦點。反觀早期大多數峇峇掌握自如，能信手吟唱的峇峇馬來語詩歌，由於傳統上多屬口頭創作，較少以書面語呈現，加上客觀環境的改變導致傳唱斷線，在後世的研究裡，關於峇峇馬來文的詩歌創

作這部分也一直沒有人深入探觸。峇峇馬來語的詩歌體裁源自馬來古典文學的班頓（Pantun）及莎雅爾（Syair）體，因此相較於中國通俗小說翻譯作品，他更具有馬來色彩，更能凸顯峇峇被馬來文化涵化的事實，此外，從目前能收集到的作品看，如果這些詩歌當初能被書寫下來，其數量絕對遠遠超過翻譯作品。因此第三章主要是針對筆者這四年來所收集到的峇峇馬來語詩歌作品進行統整分析，以反駁峇峇文學只有「翻譯作品」沒有「創作文學」的質疑。

接著進入第四章，分別介紹峇峇的漢語文學及英語文學，把這兩個語言的文學列入本論文與峇峇馬來語文學並行探討，主要是要嘗試顛覆傳統上認為峇峇文學等於峇峇馬來語文學的認知。事實上以峇峇馬來語作為峇峇母語（或「族語」）的地位，峇峇馬來語文學之於峇峇文學的重要性是不容撼動的，但若從「人」（民族）的角度檢視，在肯定其作為民族文學的重要表徵的同時，以峇峇文化發展上語言使用的多元看，我們似乎也不應抹殺峇峇人當中有用其他語言書寫文學的事實存在。我們知道，在峇峇社會的涵化進程中，這幾個語言一直是相互消磨、卻又相互為用的，同樣的，峇峇的文學也擺脫不了語言的糾纏，英語甚或漢語文學雖只是冰山一角，但要對峇峇文學有個全面的掌握，這兩個角絕對缺一不可。因此，第四章主要是承前三章語言使用多元的文路，對峇峇的文學書寫歷程中隱藏多時的漢語文學及英語文學做一個概觀介紹，此可視為是對核心峇峇馬來語文學發展的一個補充瞭解。

在完成對峇峇各系語言文學的探討後，第五章筆者嘗試把峇峇文學擺在民族文學的位階上，與其他文學例如：（第一節）印尼土生華人文學、（第二節）馬來文學和（第三節）馬（新）華文學進行比較分析，並從中為妾身未明的峇峇文學在「國家文學」的框架中尋找可能的定位與價值。

最後結論將重新回顧論文全文的思考脈絡，輔以民族文學三條件去檢視前述各篇章介紹的峇峇文學作為「民族文學」的契合或可行性（非單指文本存在的必要性和文學性問題），並在各系語言文學的比較分析中，檢討峇峇文學對於峇峇社會文化發展的回應及影響，尤其在峇峇人精神意識的轉變與認同困境上，峇峇文學是否能相對的反映出他們從涵化回到涵化進程中的「游離」心境呢？

圖 I :善用南洋食材烹調的娘惹佳餚



田調資料：黃慧敏，攝於 2003/11/03，新加坡 Chilli Padi 娘惹餐館。

圖 II：現今簡樸的娘惹服飾（右），有別於早期的華麗裝扮



田調資料：黃慧敏，攝於 2003/02/15，馬六甲雞場街。